

证券代码:000044 证券简称:国华网安 公告编号:2024-045

##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12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梓桦社区弘瑞10号翠林大厦12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翔先生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际到会6名。会议由董事长黄翔先生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际到会6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由孙俊女士、肖永平先生、黄翔先生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由孙俊女士担任主任委员,由孙俊女士、肖永平先生、李俊先生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并由孙俊女士担任主任委员,由肖永平先生、孙俊女士、黄翔先生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由肖永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以上委员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其他专门委员会成员不变。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决议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总经理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总经理黄翔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黄翔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长及控股公司其他职务不变。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通过合法程序聘任财务总监,并按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总经理的聘任工作。黄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一、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总经理黄翔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黄翔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长及控股公司其他职务不变。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通过合法程序聘任财务总监,并按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总经理的聘任工作。黄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核并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泽非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吴泽非先生具备履行财务总监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职业素质和工作经验,能够胜任财务总监的岗位职责,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要求。  
特此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12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梓桦社区弘瑞10号翠林大厦12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翔先生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际到会6名。会议由董事长黄翔先生主持,应到董事6名,实际到会6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泽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总经理辞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就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2024年11月14日起,腾安基金新增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5114	中海海顺组合内证券投资股票基金A
015115	中海海顺组合内证券投资股票基金B
015201	中海海顺组合内证券投资股票基金A
015202	中海海顺组合内证券投资股票基金B
020266	中海合意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0266	中海合意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000074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0048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000258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259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000023	中海可转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024	中海可转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086011	中海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086012	中海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B
016431	中海主题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6001	中海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63807	中海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P)
000077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0260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代理销售仅前端收费模式,届时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办理上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其他相关业务(基金有限制的除外)。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办理业务(包括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标准以腾安基金为准。

二、本公司将同时在腾安基金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定投最低扣款金额1元。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赎回上述基金,除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约定收取认基金资产的部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017(拨通后转1再按6)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3日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郑金福  
性别:男  
国籍: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护照号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无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要,按照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所致。

二、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郑金福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441,5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12日,郑金福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441,5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500%。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减数量(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6月22日至2023年11月24日	人民币普通股	561,360	0.0093%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1月11日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	0.0009%
合计			617,360	1.0002%

1.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博汇科技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9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1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6,800,000股增加至80,088,000股。

2.上表中,郑金福于2024年5月29日之前的权益变动明细按照转增前总股本56,800,000股计算排列;于2024年5月29日之后的权益变动明细按照转增后总股本80,088,000股计算排列。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五、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金福	合计持有股份	3,441,529	6.0500%	4,004,206	4.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41,529	6.0500%	4,004,206	4.9998%

备注:  
1.郑金福本次权益变动首次发生于2023年5月22日,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实施了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1股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上表中,“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按照转增前总股本56,800,000股计算排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按照转增后总股本80,088,000股计算排列。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郑金福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未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卖出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交易方向	交易日期	交易数量(股)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区间均价(元/股)
郑金福	卖出	2024年11月	56,000	集中竞价	20.49-21.0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出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目录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准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已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处,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郑金福  
2024年11月12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信息	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博汇科技
股票代码	888004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郑金福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增持 □ 减持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二级市场公开收购 □ 要约收购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3,441,529 持股比例: 6.0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 617,360股 变动比例: 1.0002% 变动后持股比例: 4.999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承诺在未来12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承诺在未来12个月内不增持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郑金福  
2024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201 证券简称: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修2024-049

##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上午11: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ritstock@inyul.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8日下午15:00-16:3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 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张静宇  
副董事长兼总裁:张磊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彭敏  
独立董事:耿明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11月20日 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首页,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ritstock@inyul.com.cn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艺琳、郝剑飞  
电话:0471-6539434  
邮箱:ritstock@inyul.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星期四)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ianbangche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5日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星期四)14:00-15:00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四)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朱剑刚先生

董事会秘书:姜哲贤先生  
财务总监:曲兴生  
独立董事:陈君黎先生  
(如适用请列明: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12月05日(星期四)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页面,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ianbangchem.com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者  
电话:0537-3171696  
邮箱:ir@jianbangch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 关于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 (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北信瑞丰稳定收益
基金代码	00075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申购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 2024年11月13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障基金资产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阶段基金的交易方式	北信瑞丰稳定收益C 000754 000746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4年11月13日起,暂停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另行公告。  
(2)本基金暂停接受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1)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61-2897;2)本公司网址:www.bxfund.com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任何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累计 达到1%暨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的权益 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郑金福(不再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004,206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减少至4.9998%,未达到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姓名	郑金福
性别	男
国籍	加拿大,已取得中国永久居留权
权益变动日期	2023年6月22日至2024年11月11日
变动方式	减持
变动数量	617,360
变动比例	0.0093%
变动后数量	3,426,846
变动后比例	4.2607%
合计	617,360
变动后数量	4,044,206
变动后比例	4.9998%

备注:  
1.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博汇科技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9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1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6,800,000股增加至80,088,000股。

2.上表中,郑金福于2024年5月29日之前的权益变动明细按照转增前总股本56,800,000股计算排列;于2024年5月29日之后的权益变动明细按照转增后总股本80,088,000股计算排列。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五、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金福	合计持有股份	3,441,529	6.0500%	4,004,206	4.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41,529	6.0500%	4,004,206	4.9998%

备注:  
1.郑金福本次权益变动首次发生于2023年5月22日,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实施了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1股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上表中,“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按照转增前总股本56,800,000股计算排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按照转增后总股本80,088,000股计算排列。

三、信息披露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被强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该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博汇科技  
股票代码:688004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金福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4年11月12日

一、本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